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浙商银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15日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8月29日在杭州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目前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共13人。本次会议亲自出席并参与表决的董事共12名，其中任志祥董事、胡天高董事和郑金都独立董事以视频形式参会。高勤红董事参加会议，但因提名股东股权质押的原因，不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张荣森董事（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通过《浙商银行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国内准则及国际准则）》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通过《关于调整浙商银行董事会对总行行长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通过《浙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核定办法（2022年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执行董事张荣森先生、陈海强先生与该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浙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核定办法（2022年版）》是浙商银行董事会根据浙商银行的年度经营目标和高级管理人员个人分管工作目标，结合浙商银行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浙商银行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通过《关于调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往年度绩效薪酬发放方式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执行董事张荣森先生、陈海强先生与该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对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往年度绩效薪酬发放方式的调整符合浙商银行实际情况及薪酬制度，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浙商银行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通过《关于陈中等职务聘任（解聘）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聘任陈中为本公司审计部总经理，任期与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姜戎不再兼任本公司审计部总经理职务。

六、通过《浙商银行 2022 年上半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